

附件 1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

单位（签章）：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3 月 24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沙坪镇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2026年重点工作

第二部分 沙坪镇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沙坪镇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部门 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1.镇党委主要职责

（1）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

（2）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重要事项，经镇党委研究讨论后，由镇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

（3）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4）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5）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6）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

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民生保障、民族宗教等工作。

(7) 完成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残疾、老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推动要素资源聚集协同、城乡功能衔接互补，一体规划

建设县城功能核心区，推进城乡融合新型社区建设，提升中心城区（四社五村）发展能级和辐射带动能力。

（8）承担辖区内基层治理、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9）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6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一）聚力经济建设，增强发展动能。围绕先进材料、数字经济等产业链，结合沙坪实际科学谋划编制“十五五”规划，积极争取资金，积极谋划实施一批优质项目。全力做好红星九年一贯制学校、站站通道及S309马嘶溪大渡河大桥等重点项目协调保障，确保学校按期投用。计划争取资金2200余万元，申报2026年六丰村堰渠修复项目、太平村产业提升项目、沙坪镇红花村大田坝生产生活用水项目、马嘶溪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马嘶溪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等4个项目，初步形成“十五五”储备项目21个。

（二）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健全新型城镇化机制，推动六丰—松林坡—峨星城乡融合带建设。实施马嘶溪、松林坡两个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体系，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加

强农村“三资”监管，支持壮大“强村公司”，探索“联合强村公司”集体经济发展新路径，力争所有村集体经济收入超10万元。严守耕地红线，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稳定粮食播种面积。

（三）改善民生福祉，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强社会救助，精准识别对象，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对收入有变化的低保家庭低保金进行及时调整补差，落实临时救助。及时发布就业信息，组织招聘会不少于2场，促进劳动力转移就业。开展技能培训不少于4场、培训600人次以上。完善养老托幼体系，推进社区食堂建设，开展社区公益活动，通过“送教上门+儿童之家”关爱留守困境老人儿童。加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人等群体关爱服务，落实相关政策。

（四）筑牢安全底线，统筹发展和安全。压实环保责任，抓好各级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推进工业、移动源、扬尘等污染治理，加强农村面源污染防治，补齐污水收集处理短板。深化田长、林长、河湖长制，持续开展禁渔巡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聚焦矿山、燃气、建筑施工、“九小场所”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健全应急体系，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加强防汛、地灾、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完善森林防火预警体系，建立协同联动机制，常态化开展演练，健全联防联控长效机制。

（五）深化基层治理，促进平安和谐。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争创省级枫桥式司法所。运用“三大工作法”，健全矛盾排查

化解机制。打造顺河社区书屋，开展全民阅读，争创乐山市最美书屋，培育文明乡风。推进“全科”网格治理，推动小区物业化管理，引导“三无小区”成立自管会。开展“豪华墓、活人墓”专项整治，常态化整治人居环境。加强重点人员管理，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深化禁毒防艾治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助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沙坪镇人民政府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

沙坪镇人民政府总编制 71 名，其中：行政编制 38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33 名。在职人员总数 90 名，其中：行政 47 名，工勤 0 名，事业 44 名。离休 0 名。

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 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2: 2026 年沙坪镇人民政府预算公开报表

第三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815.38 万元，比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75.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由沙坪镇代管，所以项目经费和人员经费都有所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收入预算 2815.3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65.14 万元，占 9.4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0.23 万元，占 90.5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支出预算 2815.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25.23 万元，占 89.69%；项目支出 290.14 万元，占 10.31%。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815.38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440.22 万

元增加 375.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由沙坪镇代管，所以项目经费和人员经费都有所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0.23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65.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4.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2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8.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8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3.8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 万元，农林水支出 809.77 万元，其他支出 0.2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50.23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 11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由沙坪镇代管，所以项目经费和人员经费都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27 万元，占 5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17 万元，占 10.67%；卫生健康支出 50.81 万元，占 1.99%；住房保障支出 153.86 万元，占 6.03%，城乡社区支出 20 万元，占 0.78%；农林水支出 546.12 万元，占 21.4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822.86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684.4万元，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73.55万元，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86.77万元，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1.85万元，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卫生健康支出（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50.81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

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26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5万元，主要用于：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541.13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153.86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人民政府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525.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68.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规范津贴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乡镇工作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256.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公务交通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但有 2025 年结转的 0.29 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沙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和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预算持平。

2026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6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及其他车辆支出，主要保障相关工作开展。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沙坪镇人民政府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56.8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6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沙坪镇人民政府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沙坪镇人民政府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沙坪镇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25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2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

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